

中產階級興起的政治經濟學

徐正光

一、前言

近年來，台灣社會科學界對於「中產階級」這一社會結構現象開始發生興趣。此種知識上的興趣和中產階級以及作為中產階級組成部份的學術份子（或廣泛言之，知識份子）所處的台灣社會的歷史情境有密切的關係。首先，在經過四十年的經濟發展和政治變遷，在社會上有一羣人在既有的體制上取得了某種程度的地位和聲望，而以這一羣人為基礎的羣體正在日漸形成或擴張中。其次，這些所謂的中產階級在變成一股社會力量後，開始自覺的要在既有的地位上，建立起一套有助於維持或再生其既得利益的一些制度化安排，以及文化和意識型態上的優勢建構，以便能與其他社會羣體作區分或作為自我階級認同和強化的象徵。此外，近年來面對強勢的統治階級（資本家與政治上的統治精英）所積極進行的不神聖的聯盟關係，以及一些下層階級的反體制的抗爭和挑戰，中產階級面臨了自我命運如何轉折的困境，此種困境引發了他們採取了各種應付和解決困境的努力，也因此使得中產階級在社會上的可見度更為凸顯。因此，社會科學家對於中產

階級的關懷和研究同時具有學術上和實踐上的雙重目的。就前者而言，是企圖以中產階級為焦點來觀照台灣社會結構轉化的歷史過程，以及階級關係在導引社會生活和社會行動上所扮演的角色；就後者而言，學術研究工作隱含著將自己的地位投射到中產階級的認同上，因此瞭解中產階級即等於瞭解研究人員個人在社會結構上的地位和角色。

二、台灣的中產階級

過去西方文獻中有關中產階級的討論，大多建立在資本家與勞工之間的兩極對立的階級關係的基本假定上。中產階級乃是介入於此種兩極化的生產社會關係中，而又具有矛盾位置的社會羣體。一方面它雖然沒有生產工具所有權，但為了方便和促進資本積累和利潤追求，它在生產過程中從事規劃、統籌和控制的工作，對於他人的勞動力有相當的權力和權威；但另一方面，中產階級又以出賣自己的勞動力以賺取生活資料，所以它又屈服於資本家的所有權之下，此種地位特徵又與工人階級相類似。換言之，中產階級在生產的社會關係中，兼具兩個基本階級的特色（Burris, 1986; 1980; Johnson, 1982）。

兩極化的階級結構模型固然相當程度的呈現了成熟或獨佔資本主義社會的現實情況，但是由於持此一分析模型的人以極其機械的方式在不同的歷史階級賦予特定階級以歷史的任務，常不免落入階級化約論的陷阱，而扭曲了社會發展的面貌。我們作這樣的批評，絕不是否認此一分析模型的啓發性價值，但任何分析模

型都應該放在具體的歷史發展脈絡中加以檢視才能突顯其意義。

對於台灣中產階級的瞭解，我認為應該從一個基本認識出發，並考慮兩個特別的歷史情境。首先應該指出的是，台灣並不像西方社會一樣，是一個兩極化的階級社會，至少在一九八〇年代以前，階級關係並不是解釋社會結構的關鍵性因素。雖然在過去的二、三十年，隨著資本主義的發展和生產關係的轉化，而使一些新的階級關係快速形成，但是兩極化的階級利益還不是主導社會生活和集體行動的力量。台灣社會這種有階級，但階級衝突並不強烈的現象，我們可以從其他方面加以解釋（例如，階級間的流動仍然相對頻繁而活躍、台灣尚不是一個成熟的資本主義社會等等）（Hsiao, 1989），但這種現象似乎與台灣所處的兩種歷史情境有密切的關係。第一、由於一些特定的歷史社會文化因素的影響，台灣的資本主義發展有其特有的性格，並不能以一般的邊陲資本主義發展邏輯來看待。換言之，在台灣納入國際經濟體系的過程中，一些特有的內在機制將一般性的結構限制轉化為相當不同的邊陲和依賴情境，而此種獨特性的依賴情境又影響了中產階級的社會形構。其次，我們必須特別考慮以國民黨為主導的黨國體制在台灣社會發展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此一體制不僅在資本積累和生產關係的轉化上深具影響力，而且由於過去數十年來它在政治上持續維持其霸權地位，對老百姓的政治和社會生活採取直接或間接的干預，此種政治現實也影響了台灣階級結構的形成。關於這兩個結構性條件與中產階級形成的關係，我將在下文分節討論，此處只需指出：台灣中產階級是特定的經濟、政治結構所孕育出來社會羣體，政經結構對於中產階級的形成與性

格，兼具積極性的塑造和消極性的抑制作用。

有關中產階級的定義，在過去的文獻中眾說紛云，並無定論。由於台灣中產階級仍然是在形成中的社會羣體，所以更不容易找到一個妥適的界定。本文所指的中產階級將包括下列三類：第一類是為國家部門和私人企業部門所雇用的中上級工作人員，這其中又包括：對於他人的勞動力擁有控制權的管理階層；對於自己的勞動有相當程度的自主權，但對他人勞動力無控制權者（例如科學研究人員、機器設備管理或維修人員，以及設計部門的專業人員；金融部門工作者以及中上級軍公教人員）。第二類則為與國家或企業部門並無隸屬關係的專業或自由業工作者，如醫師、律師、會計師，以及從事藝文工作的知識分子。第三類則為自雇的小資產階級，這些人以自我勞力或家族勞力的自我剝削方式從事生產製造或銷售買賣，這其中的一些人亦擁有少量的資本或較簡單的生產工具，也雇用少數他人勞動力。上面的分類事實上包括相當雜異的中產階級組成部份，如果從社會經濟地位指標來看，除了第三類的小資產階級外，大致具有下列三種特徵：一、具有中等以上的收入或所得，二、具有相當程度的教育（高中以上的學歷），三、從事非勞力性的工作。（瞿，1984）

以下兩節將分別從經濟和政治的角度來考察台灣中產階級的某些組成部份形成的過程，此處將政、經因素加以分離只是為了行文上的方便，我們所採取的還是政治經濟學的分析觀點。第一節著重分析的是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如何帶動管理人員與小資產階級的興起，另一節則分析國民黨的政權體制與軍公教人員和科技階層興起的關係。

三、邊陲資本主義與中產階級

從階級關係的轉變來看台灣的歷史發展，影響最大的兩個事件，一為一九五〇年代推動的土地改革，其次為一九六〇年代開始的快速資本主義化過程。這兩個事件都與台灣中產階級的興起有間接或直接的關係。土地改革激烈的改變了建立在土地所有權上的生產關係，製造了大量的自耕農，使戰後的台灣可以在小農階級為主導的社會結構上重新形塑新的階級關係。撤退來台的國民黨在改變了本土的階級關係後，終於在農村建立了社會基礎而使其政權得以穩定下來。其後，並以強制下的政策手段將農村資源擠壓轉移，以作為推動初級工業化的基礎。一九五〇年代台灣的工業化略有進展，也培植了一些新興的資產階級，但是以小農為主體的階級結構並未有多大改變。

一九六〇年代台灣的階級關係史邁入一個新的里程。眾所周知，促成這種歷史轉變的是依賴性資本主義工業化的快速進展；台灣經濟在美國的卵翼之下在一九五〇年代建立了初級工業化的基礎，一九六〇年代世界經濟一片繁榮，台灣適於此時進入國際市場體系，以低成本工業加工產品在國際分工體系中取得了一個邊陲的位置。如前所述，台灣雖同屬世界經濟體系中邊陲國家的一員，但資本主義的生產方式經由內在機制的影響轉化，而使其表現了與一般邊陲經濟極為不同的特色。這些特徵包括：國家資本在產業結構上居於相當重要的地位，以家族資本與家族成員為經營基礎的企業成為民營部門的主導特色，以外銷為主要導向的

中小企業與獨佔國內市場的大型企業和特權企業形成了不平等的分工，以勞力密集生產方式利用充沛的勞動力，並以壓制性的勞動政策來降低生產成本。

外銷導向工業化代表新的資本累積管道的開放，新的累積方式帶動生產關係的轉化，並進而影響社會結構的激烈轉型。伴隨著生產關係的轉化首先登上新階級舞台的是資本家階級與工人階級。一九五〇年代的企業投資人與一九六〇年代新興的資本家在經營的社會基礎上並無明顯的不同，但是由於新的生產設備（裝配輸送機器）的引進以及國內外新的市場聯結所造成的競爭壓力，使新一代的資本家顯得更具活力並更富於利潤追求的企圖。新的階級關係形成的另一個面向，是農村大量外流人口被納入新的生產關係中，而成爲以出售勞動賺取生活資料的新生階級。產業工人數量的膨脹在台灣工業資本主義發展的最初二十年並未凝聚成具有強有力集體行動的工人階級，其主要原因可以從政治、經濟以及工人本身的特質來加以考察（徐，1987）。從政治面來看，戒嚴體制嚴禁罷工，勞動者三權（團結權、爭議權、團體交涉權）的行使也受到嚴格的限制；此外，國民黨的統合政策也使得各級總工會成爲國民黨操縱的工具，而無法成爲代表勞動階級利益的自主性組織。從企業的層次來看，由於政策對於資方經營權的放任以及資方對於產業級工會的強力干預，使勞方成爲被宰制的生產工具。就工人本身的特質來看，由於農村勞動力的源源外流，而且生產過程的技術層次低，勞工之間的可取代性相當大，所以資方可以不虞勞力的匱乏；其次，工廠工作具有短暫的性質，有許多男性工人只是希望在工廠習得一些生產技能，以便

能自己創業，成爲小資產階級；對許多女性工人，工廠工作只是婚前的過渡階段，婚後即脫離工廠工作。這種就業時間的短暫性，再加以企業間工人的流動性相當大，因而使工人組織不易，也無法凝聚階級意識。此外，工業化初期的產業工人與農村之間仍然保持緊密的關係，農村可以作爲失業時的退路，因而消除了勞資之間的矛盾對立。綜合言之，雖然在台灣資本主義快速發展的過程中，也沒有強有力的組織作爲抗爭的工具，因而勞資之間並未形成兩極化的對立關係。

新的積累管道的開放不只提供了資本家和勞動階級得以成長的條件，也由於企業組織的科層化、生產設備的機械化、勞動過程的複雜化以及市場條件的改變，爲新的階級擴大了發展空間。這些介於或介入勞資間的新階級，我們可以統稱之爲管理階層，但如按其職位功能加以區分，則可大別爲人事部門（負責員工的徵用與考核）、生產部門（負責產品之設計、工作之調度、產品之數量與品質）、工程部門（負責機器設備之裝置、運轉與維修）、會計部門（負責資金之調度、生產成本之估算）以及銷售部門（市場調查、定單之取得以及原料之供應）。當然，並非所有在這些部門工作的人員都可以稱爲企業中的中產階級，只有當其具備較高的教育、受過專業和技術訓練和負責較重要工作者才屬於中產階級。

企業中的中產階級由於受到特定的企業形態和產業文化的影響，多具有下列特徵：第一、技術階層在企業中出現得比較早，而且所佔的數量也比較大，反之，受過社會科學企業管理訓練的人員在一九七〇年代中後期才逐漸受到重視，進入企業中成爲管

理階層。如前所述台灣的企業多數為勞力密集產業，而且是採取裝配輸送帶的生產方式來使用勞動力。由於勞動過程具有如此的特色，所以在台灣企業中相當流行泰勒式的科學管理，企業主認為只要能夠使勞動的時間和動作予以嚴密的控制，以配合生產機器的最有效的運轉，就能夠達到壓低生產成本和創造超額利潤的目的。以機器的規律來達成生產過程的控制和管理，是早期企業家們認為最理性和最有效率的方式，所以他們最歡迎具有理工專長的人才作為管理人員。受過企管訓練的人才進入企業中的管理階層，大多是在台灣進行外銷導向工業化後的十年。台灣的大學中設有企管科系大約在一九七〇年，這表示了企業界開始體認到企業的經營並非單純以機械化來製造產品即可。一九六〇年代到一九七〇年代是台灣外銷導向工業化發展最快的時期，經過十年的成長，企業規模開始擴大，勞動階級也日趨成熟，再加上市場的競爭壓力使企業主覺得在較簡單的技術管理之外，還需要組織專家以及行銷專才來改變企業組織的結構與運作，以及以靈敏的市場資訊掌握產品的供需動態，此種需求創造了具有社會科學背景的企管人員進入管理階層的管道。

台灣企業的第二個特徵是所有權和經營權的低度分化。台灣企業以家族式的產業居多數，企業被認為是家族財產的一部分，企業經營的重要決策主要操之於企業的所有者或少數近親手中，企業中的管理階層只有在生產和技術層面有較大的自主權。換言之，這些管理階層只是資方權力的代理人，是以專業訓練或技術能力受雇於資方的階層。

最後，由於台灣的政策和法律對於企業經營採取相當放任的

方式，而且勞動階級無法凝聚力量進行有力的抗爭和談判，所以台灣的勞資關係並未形成合理的制度規範。台灣的企業中以勞資間的平等立場訂定團體協約者並不多，即使有團體協約也主要偏向資方的利益或以方便管理勞動生產為主要目的。由於資本家享有無上的權力，也因之使管理階層對勞動者有極大的控制權。台灣工廠盛行家父長式的權威主義，勞動者的權益常受到剝奪，任意解僱和資遣常成管理階層控制工人的手段。

外銷導向工業化所帶來的另一種中產階級是常被稱之小資產階級的中小企業主。台灣的企業結構以中小企業佔絕大多數，根據統計，僱用員工在 30 人以下的企業即達 85 % 以上，雇用 100 人以下的企業則高達 97 %。中小企業的大量存在與下列因素有密切關係。首先是國人「寧為雞頭，不為馬後」，喜歡自立門戶自己當老闆的心態有關，此種旺盛的企圖心，固然也使一般的企業規模不易擴大；不過從另一方面來看，卻也造就了不少自立成功，具有相當活力的一羣台灣新中產階級。其次，中小企業的存在是受到國內市場不平等分配的結果。一九五〇年代在進口替代保護政策下的企業已獨佔或寡佔台灣規模不大的內部市場，新的企業要進入國內市場競爭並不容易，外銷市場的廣大空間遂成為中小企業的出路。第三，台灣工業化的分散化為中小企業發展的結果。中小企業，特別是小企業，主要以業主本身或家族勞力的自我剝削方式經營，但也雇用少數勞動者。在都市地區，大企業的制度較上軌道，而且對勞動市場有相當支配權，所以中小企業往往向鄉鎮地區發展，以便利雇用未進入（或暫時退出）正式就業市場的婦女勞動力或利用農閑時期閑置的農業勞動力。第四，

一些政策法律也有助於中小企業的生存。如一九七〇年代有不少官員倡導「客廳即工廠」，有助於家庭式零件加工生產的發展；此外，法律上規定員工少於 30 人者不具成立工會的條件，或爲了規避稅收，都有助於中小企業的蓬勃發展。

所謂小資產階級包括的組成部份也相當複雜，這其中以從事商品買賣的商店佔大多數，也有從事進出口的小貿易商。就小型工廠言，有轉包其他工廠訂單從事生產者，也有不少工廠將零組件散置於工廠附近的家庭以便進行放料生產者。總之，小資產階級的大量存在構成了台灣中產階級的一個重要特色。

四、國家與中產階級

台灣中產階級的興起，除了新的資本積累管道的開放提供了有利的條件，國家在階級關係的形成上亦扮演不可忽視的角色。台灣近四十年來的政經關係呈現互爲依賴的辯證式發展。一九四〇年代及一九五〇年代的國民黨以建立及鞏固其在台灣的主權與統治權爲第一要務，228 事件不惜以流血的鎮壓手段剷除對於新的政權有敵意的台灣社會與政治精英，使一段相當長的時間，台灣本土精英和社會領導權陷入幾乎真空的狀態；土地改革打破依附於土地上的階級關係，創造了無數獨立的小自耕農，使台灣社會在統治階級之外，呈現近乎無階級的狀態。

一九四五年陳儀政府幾乎不加改變的接受了殖民統治架構，一九四九年國民政府撤退來台，殖民統治架構之外再加上國民黨從中國大陸帶來的統治架構，使幅員狹小的台灣籠罩在龐大而臃

腫的官僚架構之下。爲數衆多的國公營事業，疊床架屋的中央地方行政機構，嚴密分佈的各級黨組織，數目龐雜的軍隊與情治系統，除了由大陸籍人士主控之外，台灣省民也陸續被納入這些官僚體系中成爲中下級的公務人員。在一九五〇年代與一九六〇年代的台灣，如果有所謂的中產階級的話，主要是由服務於這些公家部門的中上級公務人員所組成。

一九五〇年代後期爲了推動出口導向的工業化，政府制訂了許多有助於資本積累的政策，爲了配合這些政策的實施，官僚機構中有關經建的部門也開始擴大；同時，由於國內的企業規模不大，更缺乏研究發展的部門與經費，所以有關研究發展的責任也落在政府部門身上。例如，國科會成立數理、化學、物理、生物、工程五大研究中心，精密儀器中心，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經濟部也以財團法人名義設立 18 個研究中心，如工業技術研究院，資訊工業促進會、食品工業研究中心、金屬工業發展中心等。國防部則設有中山科學研究院、航空工業發展中心；交通部則有交通研究所、電信研究所等機構。這些大多爲高級科技研究機構，除了吸收日益增多的科學家、工程師及學者專家之外，並負責培植經建部門及民營部門科技人才，或將先進科技加以創新改進，以便能將技術轉移應用於國營或民營工業部門。這些單位的設立有助於科學、技術人員這一新中產階級的興起（林嘉誠，1983）。

一九七〇年代爲了提高勞動力的再生產以應付工業昇級，九年義務教育政策開始實施，同時也鼓勵各種專科學校的設立，或在大學中增設企管、工業管理、計算機科學等科系。這些不只有

助於中產階級就業市場的擴張，也為第二代的科技中產階級建立了良好的條件。

此外，按照南方朔的估計（1987），目前有 26 家國營事業、42 家國有企業轉投資事業、33 家省營事業，以及由「中央投資公司」為主體的控股公司，掌握數目不詳的黨營事業，此外還要加上直轄市及縣市數目不詳的公有事業。這些性質雜異，但與國民黨政權基礎密切相關的企業對於台灣經濟的影響雖然無法正確估計，但相當程度的影響了台灣經濟的發展是可以肯定的。例如以包括金融獨佔、重要民生事業獨佔、重化工業等基本工業或上游工業的獨佔的 26 家國營事業及 33 家省營事業，其資產總額即達五兆億元，每年營業額達八千億元以上，佔國家總生產毛額的 40% 以上，由此可見其在台灣經濟所佔的份量。

若以國家支配部門的僱傭人數來計算，則國營事業達 20 萬人，省營事業逾 10 萬人，各級官僚體系的公務人員 30 萬人，軍人 40 萬人，若再加上其他政府部門及事業部門，其僱傭人數當超過 200 萬以上（南方朔前引文）。

從以上的龐大統計數字來看，台灣的中產階級人口應有大約一半是由國家機構所僱用或創造出來，其餘一半則分散於民營機構或自雇部門。

五、結語

本文偏重以政經結構因素來觀察台灣中產階級的形成過程，特別是資本主義的生產方式如何提供了經理人員和小資產階級興

起的條件，以及政權體制如何塑造了龐大的軍公教人員以及後來發展的科技人員。這只是一個初淺的嚐試。從具體的歷史分析觀點，任何一種階級關係的形成都涉及到結構性的限制因素與社會羣體有意識的集體行動之間的互動辨證關係，對於此種複雜的社會現象的瞭解不能以泛泛之論來取代。為了平衡本文論述之不足，僅提出下列兩點作為進一步研究的參考。第一，台灣的政經結構雖然為中產階級的產生提供了一些條件，但不同的階級組成部份或個別的中產階級仍有其特定的形成機制。例如，有些人依賴祖先的餘蔭或父兄的協助，以比較優越的條件進入中產階級的行列；有些人則白手起家，以克勤克儉的方式追求成就或向上流動；有些人以正規的教育所獲得的知識或文憑，或是以工作場所所習得的經驗或技能，作為地位取得或創業的基礎；有些人則利用特定的人際關係或權力管道晉升。不管其所使用的手段或策略為何，也不管其所追求是名、是利、是權力，都代表著一種不間斷的努力和旺盛的企圖心。中產階級在台灣之所以變成一個有活力、日益擴張的社會羣體，必須在結構所提供的有利條件之外，從這種自我的努力和強烈的動機去考慮。其次，中產階級在社會價值與政經事務態度上所表現的兩面性或中庸性必須從其所孕育的政經條件或其在政經結構所處的位置去瞭解。由於過去發展的政經結構孕育了它們，也由於他們在現有的政經結構上取得了一個有利的位置，所以我們不可能預期他們會採取激進的意識型態，並以激烈的行動去改造既成的體制。我們可肯定的是他們會在現有的體制上繼續維護他們的既有利益，或以溫和改良的方式帶動現有體制的改革，以強化或擴張中產階級再生產的條件。

參考文獻

一、中文部份

林嘉誠

- 1983 〈「科技專家」階層之崛起、流動及影響〉，《東吳政治社會學報》，第七期。

南方朔

- 1987 〈國家、資本家、人民——八〇年代台灣的「社會力場」〉，收於許津橋、蔡詩萍編《一九八六台灣年度評論》，圓神出版社。

徐正光

- 1987 〈統合政策下的台灣勞工〉，收於《第一屆勞資關係研討會論文集》。

瞿海源

- 1985 〈中產階級興起及其意義的認定〉，《中國時報》，十月二十五日。

二、英文部份

Burris, Val

- 1980 "Capital Accumulation and the Rise of the New Middle Class," *The Review of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ics* 12(1).
- 1986 "The Discovery of the New Middle Class" *Theory and Society* 15:317-349.

Hsiao, H. M.

- 1989 "The Middle Classes in Taiwan: Origins, Formation, and Significance," in H. M. Hsiao et. al. (eds) *Taiwan: A Newly Industrialized State*,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NTU, Taipei.

Johnson, D. L.

- 1982 "Class Relations and the Middle Classes" in D. L. Johnson (ed.) *Class and Social Development: A New Theory of the Middle Class*, Beverly Hills: Sage.